

中国质检出版社 国家标准审查中心 教育培训中心 广州市标准化协会

中质检社培[2018] 63 号

关于举办团体标准全过程管理及团体标准化工作中疑难问题 解析暨团体标准从业人员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自 2015 年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下达了《国家标准委办公室关于下达团体标准试点工作任务的通知》以来，团体标准化工作得到相关单位的密切关注，部分社会团体已经积极地开展了团体标准化试点工作。2018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的新版《标准化法》在标准供给方面打破了政府“包办”，赋予了团体标准以法律地位，极大的激发了各社会团体从事团体标准的工作热情。但受限于标准化专业人员储备不足，相关政策法规理解不透等客观情况，部分社会团体在实际工作中遇到了种种问题，影响了团体标准工作的顺利开展。鉴于此种情况，中国质检出版社教育培训中心与广州市标准化协会联合举办本次培训班，旨在为新开展团体标准工作的单位讲解团标起草制定全过程具体工作内容和方法，为已开展团体标准工作的单位分析解决实

际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请各有关单位积极派人参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1. 新版《标准化法》及团体标准相关政策法规宣讲。
2. GB/T 20004.1-2016《团体标准化 第1部分：良好行为指南》标准解析。
3. 团体标准全过程管理：
 - 前期筹备（人员组织、机构设置、管理办法等）；
 - 标准提案（立项意义和可行性分析）；
 - 标准立项（文件编制、工作流程等）；
 - 标准起草（成立编制组、技术内容编制等）；
 - 标准征求意见（标准意见反馈、意见处置等）；
 - 标准审查（审查要求、审查程序等）；
 - 标准报批（上报材料、报批流程等）；
 - 标准发布（标准出版、平台信息发布等）；
 - 标准复审（复审流程、复审结论等）；
 - 标准修订（修订流程、审查报批等）；
 - 标准应用（人员培训、宣传推广等）；
 - 标准评估（标准实施反馈、第三方评估等）。
4. 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作用、注册流程及使用。
5. 团体标准制定和应用典型案例分析。
6. 团体标准工作中疑难问题解析及专家答疑。

二、培训对象

各行业各学会、协会、联合会、商会、产业技术联盟等社

会团体负责标准化工作的人员；各标准化研究院（所）人员；各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人员；企事业单位、大专院校从事标准化工作和教学的工程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等。

三、主讲专家

邀请社会团体标准化领域资深专家现场授课。

四、时间、地点和收费标准

1. 2018年8月20日—23日 苏州（20日报到）；
2. 培训费2680元/人（含培训费、培训期间午餐、资料费等）；晚餐及住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五、颁发证书

经考试合格颁发《培训资格证书》（结业标准：到课课时不低于总课时的80%，且考试合格），可作为专业技术能力考核的依据。报名请带一寸免冠照片一张（照片后附单位、姓名）。

六、报名方式及其他

1. 报名者请于8月10日前填好培训报名回执发联系邮箱：gzsbzhxh@qq.com，我们将在开班前一周向您函发正式上课通知。
2. 为保证培训效果，切实解决参会单位实际问题，请报名单位认真填写回执表中“您最关注的内容或需解决的疑难问题”，以便于授课专家有针对性的安排授课内容。
3. 联系人：陈巧红 020-83228165 13622888429
罗继华 020-83228170 13642763880

七、缴费方式

1. 银行转账：报名单位收到上课通知后请于8月10日前将培训

费汇款至主办单位账户，汇款时请注明“单位名称”及“培训费”，并将相关凭证回执发回联系邮箱（请尽量以提前汇款的方式缴纳费用，以便做好会务安排）。

单位名称：中国质检出版社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礼士路支行

账号：0200003609004600276

2. 如确需现场交费的请与联系人沟通。

培训费发票由中国质检出版社教育培训中心统一开具，培训班上发放。



附件：

报名回执表

培训班名称	团体标准全过程管理及团体标准化工作中疑难问题解析暨团体标准从业人员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姓名	部门	职称/职务	性别	联系手机	备注
您最关注的内容或需解决的疑难问题：					

注意：1.请打印或用正楷填妥所有信息。

2.填妥报名回执后请于8月10日前发送至邮箱：gzsbzhxh@qq.com。

3.如对住宿有要求的（单住、与指定人同房等），可在备注栏注明。